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dea Group Holdings Ltd.**

**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5)

**持續關連交易  
的澄清公告**

茲提述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9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該等交易。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作出澄清，於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11月29日期間，電斑馬應付的該等交易總代價屬上市規則第14A.76條所訂明的最低豁免水平，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未有就該等交易訂立書面協議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4A.34條。

承董事會命  
雅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經貴

香港，2018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經貴先生、錢靜紅女士、劉曄明先生、石銳先生及沈瑜先生為執行董事；李宗煒先生、吳邨光先生及姚乃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